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ES TECH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靖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7)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靖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457,165	526,892	843,340	948,588
銷售成本	7	(361,385)	(372,873)	(617,405)	(689,315)
毛利		95,780	154,019	225,935	259,273
其他收入		25	43	113	615
其他收益淨額		5,910	1,192	5,958	2,288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4,609)	(8,763)	(12,995)	(17,987)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39,571)	(37,454)	(81,850)	(81,623)
		57,535	109,037	137,161	162,566
財務收入		61	303	81	321
財務成本		(3,661)	(3,820)	(8,008)	(6,507)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935	105,520	129,234	156,380
所得稅開支	8	(15,021)	(28,762)	(33,254)	(45,8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間溢利		38,914	76,758	95,980	110,580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 匯兌差額		(75)	1,297	384	1,0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 全面收益總額		38,839	78,055	96,364	111,628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新台幣仙)	9	3.89	7.68	9.60	11.0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14,663	304,177
使用權資產		21,690	23,733
無形資產	10	119,016	123,6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153	19,357
按金		10,404	8,975
		<u>487,926</u>	<u>479,902</u>
流動資產			
存貨		1,424,261	1,506,574
貿易應收款項	11	319,103	255,5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4,426	114,3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311	137,349
		<u>1,854,101</u>	<u>2,013,887</u>
總資產		<u>2,342,027</u>	<u>2,493,789</u>
權益			
股本	14	38,815	38,815
儲備		683,787	587,423
		<u>722,602</u>	<u>626,238</u>

		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3	277,796	300,140
租賃負債		<u>11,963</u>	<u>14,285</u>
		289,759	314,42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26,485	479,101
合約負債		393,142	545,893
租賃負債		9,970	9,570
銀行借款	13	436,426	478,805
即期所得稅負債		<u>63,643</u>	<u>39,757</u>
		1,329,666	1,553,126
總負債		<u>1,619,425</u>	<u>1,867,551</u>
總權益及負債		<u>2,342,027</u>	<u>2,493,78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新台幣 千元	股份溢價 新台幣 千元	法定儲備 新台幣 千元	其他儲備 新台幣 千元	匯兌儲備 新台幣 千元	保留盈利 新台幣 千元	總權益 新台幣 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38,815	146,571	39,760	182,226	(1,242)	82,040	488,170
期間溢利	-	-	-	-	-	110,580	110,580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048	-	1,048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48	110,580	111,62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9,333	-	-	(9,333)	-
於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u>38,815</u>	<u>146,571</u>	<u>49,093</u>	<u>182,226</u>	<u>(194)</u>	<u>183,287</u>	<u>599,798</u>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38,815	146,571	56,616	182,226	(2,966)	204,976	626,238
期間溢利	-	-	-	-	-	95,980	95,980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84	-	384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384	95,980	96,364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30,292	-	-	(30,292)	-
於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u>38,815</u>	<u>146,571</u>	<u>86,908</u>	<u>182,226</u>	<u>(2,582)</u>	<u>270,664</u>	<u>722,60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用)現金	25,449	(220,731)
已付所得稅	(12,164)	(39,523)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3,285</u>	<u>(260,254)</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扣除所得現金	18	(214,607)
購買無形資產	-	(270)
已收利息	81	3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11)	(46,1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6,930)</u>	<u>(260,671)</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6,930)	(4,379)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59,905	557,909
償還銀行借款	(224,628)	(206,256)
租賃付款的主要部分	(4,825)	(2,621)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249)	(12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76,727)</u>	<u>344,52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0,372)	(176,39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349	281,849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666)	1,63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6,311</u>	<u>107,09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6,311</u>	<u>107,09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統包解決方案以及買賣二手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佳建發展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最終控股人為楊名翔先生(「楊先生」)。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落址的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台灣新竹縣竹北市保泰三路80號，郵編：30244。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新台幣(「新台幣」)呈列並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新台幣千元」)。

2 呈列基準

該等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對於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於過往會計期間並無提早採納的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正在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六個月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損益總額適用的稅率累計。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所申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業績或會不同於該等預測。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並應用以下已頒佈及自2020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處理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4 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對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者相若。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以及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2019年12月31日以來，風險管理安排及政策均無任何變動。

5.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經營的能力，且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運作，並爭取最大股東價值。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當中考慮到本集團的未來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期盈利能力、預期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資本，與同業看齊。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按銀行借款總額減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債務淨額。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的債務淨額除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計算)約為91%(2019年12月31日：約102%)。

5.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流動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的賬面值由於到期日較短而與其公平值相若。非即期按金及非即期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基於貼現現金流量進行估計的公平值相若。

5.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一項金融資產須與一項金融負債抵銷並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列，當且僅當此實體：

- (a) 目前具有可合法強制行使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
- (b) 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本集團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須受抵銷、可執行總淨值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所規限。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為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的業務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以本公司執行董事(確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以作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基礎而確定營運分部。於當前及過往期間內，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提供統包解決方案及買賣二手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所產生的總計收入及經營業績，並視作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統包解決方案	317,591	508,259	601,001	916,590
製造及買賣二手半導體製造設備 及零件	139,574	18,633	242,339	31,998
於某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u>457,165</u>	<u>526,892</u>	<u>843,340</u>	<u>948,588</u>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台灣。本集團視台灣為其註冊地。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台灣(為單一地區)。

客戶所在的地理位置基於提供服務的位置劃分。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台灣(註冊地)	289,769	408,169	477,965	609,207
中國	138,804	52,461	230,900	142,049
美國	26,165	1,069	97,196	28,624
新加坡	1,494	9,012	35,991	111,286
日本	158	55,526	513	56,302
其他地區	775	655	775	1,120
	<u>457,165</u>	<u>526,892</u>	<u>843,340</u>	<u>948,588</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客戶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86,668	253,484	139,386	400,675
B	65,727	21,585	124,498	21,585
C	106,650	–	106,650	–
D	55,167	124,744	97,232	171,300
E	25,928	45,376	96,868	45,462
F	不適用*	–	不適用*	102,274

* 相應客戶的貢獻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2,365	2,866	4,798	4,513
— 非核數服務(附註(a))	1,935	—	1,935	3,835
已用材料成本	299,784	302,769	491,450	570,590
無形資產的攤銷(附註(b))	2,502	1,768	4,993	1,9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c))	3,752	3,645	7,223	6,75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13	1,346	5,195	2,675
研究開支	251	243	527	628
保養撥備淨額	9,377	14,339	18,952	28,470
佣金	3,249	445	5,200	445
僱員福利開支	49,445	55,402	112,315	100,902
專業費用	10,533	3,960	17,497	18,362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323	665	660	1,273
運輸費	4,294	7,032	9,856	8,487
差旅費	2,177	7,433	4,540	10,426
保險費	4,961	4,627	10,955	9,128
交際費	324	904	898	1,335
水電費	887	835	1,507	1,273
其他	6,693	10,811	13,749	17,859
	<u>405,565</u>	<u>419,090</u>	<u>712,250</u>	<u>788,925</u>

附註：

- (a)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非核數服務指本公司核數師就建議由GEM轉移至聯交所主板上市所提供的服務。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非核數服務指本公司核數師就收購崇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崇濬科技」)的服務所提供的服務。該項收購已於2019年5月16日完成(附註18)。
- (b) 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內。
- (c) 於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銷售成本」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約為新台幣3,593,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台幣3,704,000元)及新台幣3,63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台幣3,052,000元)。

8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的估計確認。使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約為23.6%(2019年6月30日：23.6%)。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約新台幣95,98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新台幣110,580,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新台幣千元)	38,914	76,758	95,980	110,58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新台幣仙)	<u>3.89</u>	<u>7.68</u>	<u>9.60</u>	<u>11.06</u>

(b) 攤薄

由於該等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開支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並以成本取得約新台幣12,431,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新台幣45,708,000元)，租賃物業裝修約新台幣2,345,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辦公設備約新台幣2,933,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新台幣407,000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無形資產約新台幣349,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新台幣57,106,000元)(當中新台幣56,836,000元乃由於附註18所述的業務合併)。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u>319,103</u>	<u>255,569</u>

本集團通常向其主要客戶授出介乎30至180天(2019年12月31日：30至90天)的信貸期。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貿易應收款項的擔保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於各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天	219,137	74,456
31至90天	69,098	77,476
91至180天	10,948	17,464
181至365天	10,719	44,646
超過1年	9,201	41,527
	<u>319,103</u>	<u>255,569</u>

貿易應收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信貸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信貸記錄並考慮到目前及前瞻性資料，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確認減值虧損撥備(2019年12月31日：無)。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a))	280,591	294,646
其他應付款項	1,064	1,165
應計費用	97,898	147,996
保養撥備	46,932	35,294
	<u>426,485</u>	<u>479,101</u>

(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各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或少於一個月	82,020	54,365
一至三個月	53,989	88,444
三個月以上至一年	128,033	151,837
超過一年	16,549	—
	<u>280,591</u>	<u>294,646</u>

13 銀行借款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即期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即期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非即期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i>有抵押</i>						
銀行借款(附註(a))	262,000	-	262,000	262,000	-	262,00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b))	10,402	109,224	119,626	10,402	114,425	124,827
有抵押借款總額	272,402	109,224	381,626	272,402	114,425	386,827
<i>無抵押</i>						
銀行借款(附註(c))	129,738	-	129,738	172,117	-	172,117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d))	34,286	168,572	202,858	34,286	185,715	220,001
無抵押借款總額	164,024	168,572	332,596	206,403	185,715	392,118
借款總額	436,426	277,796	714,222	478,805	300,140	778,945

附註：

- (a) 本金額為新台幣175,000,000元的短期借款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其按一年郵政存款的浮動利率加年利率0.84%計息，並須於到期日償還。本金額為新台幣87,000,000元的短期借款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其按銀行的一年存款的浮動利率加年利率0.66%計息，並須於到期日償還。
- (b) 於2020年6月30日，長期借款即兩項貸款，本金額分別為新台幣25,000,000元及新台幣125,000,000元。該等借款按一年郵政存款的浮動利率加年利率0.74%計息，並分別須於145及180個月內分期償還。該等借款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 (c) 銀行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在有關款項當中，新台幣20,000,000元按銀行的一個月存款的利率加年利率1.13%計息。於2020年6月30日，餘下借款按銀行的外幣利率加年利率0.6%至2.0%計息。
- (d) 本金額為新台幣240,000,000元的無抵押借款按一年郵政存款的浮動利率加年利率1.34%計息，並須於84個月內分期償還。

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利息按年利率介乎1.22%至2.66% (2019年12月31日：1.75%至3.68%) 計息。

於各報告日期，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借款總額的還款期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36,426	478,80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4,688	44,68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34,064	134,064
五年後	99,044	121,388
	<u>714,222</u>	<u>778,945</u>

本集團的未提取借款融資為約新台幣229,202,000元(2019年12月31日：約新台幣194,102,000元)。

14 股本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法定：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000	77,630
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	<u>2,000,000,000</u>	<u>77,630</u>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	38,815
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	<u>1,000,000,000</u>	<u>38,815</u>

15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6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2020年 6月30日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新台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一租賃物業裝修	<u>11,500</u>	<u>-</u>

(b) 不可撤銷短期租賃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短期租賃協議租用物業及辦公室設備。協議不包括續約權。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餘下租賃期為一年內的不可撤銷短期租賃承擔約新台幣922,000元。於2019年12月31日並無不可撤銷短期租賃承擔。

17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對財政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有關聯。

據董事所深知，該等關連方交易概無構成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台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一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183	8,313	9,622	12,963
離職後福利				
一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u>52</u>	<u>51</u>	<u>104</u>	<u>102</u>
	<u>5,235</u>	<u>8,364</u>	<u>9,726</u>	<u>13,065</u>

18 業務合併

收購崇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佳峰有限公司與崇濬科技的實益擁有人(「賣方」)訂立日期為2018年12月12日的股份購買協議，以及賣方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靖洋科技」)訂立日期為2019年5月2日的補充協議，靖洋科技以現金代價新台幣300百萬元(相當於約75百萬港元)的形式收購崇濬科技100%的股權。

於2019年5月16日完成收購後，崇濬科技成為靖洋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收購相關成本約新台幣15,008,000元已計入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下表概述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以及於收購日期的已付代價：

	新台幣千元
代價	
已付現金	300,000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可識別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1
無形資產	396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附註(i))	56,4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6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9,2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03
存貨	129,3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393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3,896)
流動所得稅負債	(13,365)
合約負債	(31,423)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ii))	(13,320)
	<u>227,080</u>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商譽	<u>72,920</u>
已付現金代價	300,000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5,393)</u>
期內收購時現金流出淨額	<u>214,607</u>

商譽歸屬於靖洋科技與崇濬科技之間的預期協同效應。其將不可作扣稅用途。

附註：

- (i) 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採用多期超額盈利法，在無形資產中以六年的可使用年期確認客戶關係，並以公平值約新台幣56,440,000元進行評估。以下描述管理層根據其預測得出的各關鍵假設：
- 參考過去平均表現及與特定客戶相關的預期回報，平均收入增長率介乎2.1%至6.6%；及
 - 參考相關行業可資比較公司的當前市場數據，使用21.3%的貼現率。
- (ii) 按台灣所得稅率20%計算，與無形資產公平值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約為新台幣13,320,000元。

自2019年5月16日起，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所載由崇濬科技產生的收入為約新台幣32,456,000元。同期純利為約新台幣6,486,000元。

倘崇濬科技自2019年1月1日起合併，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會顯示備考收入約新台幣1,002,929,000元及純利約新台幣124,228,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2020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於全球蔓延，衝擊著全球經濟與消費的力度，以使美歐兩大半導體消費市場的終端需求延遲。然而，市場對5G的發展及商用化需求仍然殷切，牽動半導體產業的發展，相比其他產業，半導體產業在此期間受影響的程度相對較低。此外，政府正式把半導體產業列為六大戰略產業之首，視為重要的發展基石，足以證明台灣的半導體產業在國際經貿發展及推動國家競爭力佔有重要的地位。本集團會致力配合投資產品研發及技術提升，有效嚴控成本開支，並持續提升營運效率，令本集團在全球嚴峻的營商環境下仍然能夠保持穩定的盈利收入。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位於台灣的二手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的統包解決方案供應商及出口商，主要為客戶提供二手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的統包解決方案，按客戶需要改造及／或升級其生產系統的半導體設備；另外，本集團亦從事半導體製造設備及其零件買賣。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新台幣843.34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948.59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新台幣96.36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111.63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新台幣9.60仙(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11.06仙)。

統包解決方案

於回顧期內，統包解決方案仍為本集團主要的收入來源。本集團所提供的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包括熱爐管、顯影裝置等，用於半導體的前端製造過程、晶圓加工，如沉積、光阻塗佈及顯影。客戶利用本集團半導體製造設備所生產出來的半導體用途廣泛，包括手機、遊戲機、DVD播放機，以及車用感應器等數碼電子產品。去年完成收購崇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令本集團產品類型更趨多元化，為現有客戶提供更為廣泛的產品組合，開拓了新的收入來源。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統包解決方案的收入約新台幣601.00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916.59百萬元)。

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買賣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來自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買賣的收入約新台幣242.34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32.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57.36%，買賣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8.74%。

財務回顧

董事相信由於疫情的影響，全球經濟整體放緩，本公司的客戶亦趨謹慎，減慢統包解決方案和半導體製造設備的驗收等工作，因而影響本公司收入認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新台幣843.34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948.59百萬元)，較去年下跌約11.10%。期內，統包解決方案及買賣半導體製造設備及零件的業務發展穩定，收入分別錄得約新台幣601.00百萬元及新台幣242.34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新台幣96.36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111.63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新台幣9.60仙(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11.06仙)。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新台幣617.41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689.32百萬元)。

全球貿易戰升溫，台灣半導體產業的重要性與日俱增。雖然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集團迎刃而上，把握市場機遇，以及與現有國際客戶保持良好及緊密的合作關係，業務得以穩定發展。回顧期內，台灣本地的業務收入佔本集團的收入約56.68%；而美國的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升幅已達到239.56%。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約為新台幣225.94百萬元(2019年同期：約新台幣259.27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為26.79%(2019年同期：27.33%)。

未來展望

鑑於全球各地的疫情仍然嚴峻及所導致的後續全球經濟放緩，短期內，環球經濟仍然受壓，半導體市場或需要一段時間才能完全恢復，而產業復甦很大程度取決於疫情控制的成果，以及各地政府對經濟維穩的措施以及經濟復甦情況而定。

在各國加快推進5G基站的建設步伐帶動下，連帶刺激資料中心、人工智慧的需求上升，加上半導體產業整體而言比其他產業更具韌性，預期2020年下半年半導體產業景氣有望好轉。此外，隨著各地政府推行隔離措施及彈性上班模式，市場對筆記型電腦、遊戲主機和醫療儀器等IT及電子產品的需求也同時激增。根據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公佈的行業報告，2020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預計仍將輕微增長1.2%，預計台灣2020年半導體增長率為1.7%，略優於全球，產值為新台幣2.45兆元。

宏觀而言，隨著物聯網及5G世代來臨，全球對高科技的終端產品需求殷切，繼而帶動半導體設備需求增長。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預計，2021年市場規模將比2020年增長6.2%，達到4,522億美元。根據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2020年第二季更新的行業報告，2021年將是全球晶圓廠標誌性的一年，設備支出增長率可望達到24%，至677億美元的歷史新高。加上中美貿易關係持續升溫，促進了半導體供應鏈重組及使企業轉投其他地區的原材料供應商，為台灣帶來了突破經濟的新機遇。台灣半導體已經在全球站穩重要核心，預期能繼續延續增長並得到國際市場的肯定。

展望未來，下半年半導體行業的景況仍然受制於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發展。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疫情的最新發展，積極採取主動、迅速及有序的應變策略，於逆境中抓緊新機遇，以穩定業務發展。本集團亦預期去年收購崇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正面帶動下，客戶群將逐步擴張，相信盈利能力將有望進一步攀升。憑藉我們多年的行業經驗，加上一如既往對於產品的嚴謹要求及適時制定具策略性的發展方針，將有助本集團提升核心競爭力和逐步拓展業務版圖，進一步鞏固市場地位，創造長期的股東價值。

於2020年6月4日，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正式申請，以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及附錄28將本公司股份由GEM轉往主板上市（「建議轉板上市」）。有關建議轉板上市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期為2020年6月4日之公告。本公司認為，倘建議轉板上市得以成事，將提升本公司的形象及加強股份對機構及散戶投資者的吸引力，長遠而言最終可促進本公司的業務發展，並增加對股東的回報。董事會謹此強調，建議轉板上市的最終時間表尚未確定。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有關建議轉板上市的進展。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要透過結合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現金一直及預期將繼續主要用作營運資金需求。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數約為新台幣714.2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新台幣778.95百萬元）。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本集團的債務淨額除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計算）約為91%（2019年12月31日：約102%）。

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若干土地及建築物，以取得本集團的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賬面值約為新台幣273.88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新台幣206.03百萬元）。

匯率波動及有關對沖的風險

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經營活動主要在台灣進行，大部分交易以新台幣及美元結算。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從海外客戶賺取收入及從海外供應商結算機械及設備採購時收取／支付外幣（主要為美元）。本集團將密切監測貨幣匯率的波動，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就外匯風險參與任何衍生活動或訂立任何對沖活動。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新台幣11.50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無)。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12月31日：無)。

附屬公司及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及出售。

人力資源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約254名僱員。我們所有員工為全職僱員及位於台灣。

僱員薪酬會每年檢討以維持具競爭力的水平。本集團亦參考勞工市場及經濟狀況。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但不限於養老金、保險、教育、資助及培訓課程。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述的方式運用所得款項淨額。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如招股章程「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運用所得款項。

如招股章程「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用作以下用途：

- (1) 為我們現時位於台灣自家的總部額外加建一層；
- (2) 償還銀行貸款；
- (3) 聯同台灣工業技術研究院之研發項目及我們的內部研發；
- (4) 聘請新員工處理未翻新二手半導體製造設備及提供統包解決方案；及
- (5)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用途

項目/日期 金額單位	由上市日期至	截至2018年		截至2019年		截至2020年		截至2020年		已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於招股章程 披露的擬定 總額	相等於 百萬港元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2017年 12月31日止 的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截至2020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 擬定金額 新台幣百萬				
於現有總部增建樓層	-	46.5	-	-	-	-	46.5	46.5	26.6%	46.5	11.6	26.6%	
償還銀行貸款	10.8	13.6	13.6	13.6	13.6	13.2	78.4	78.4	44.9%	78.4	19.6	44.9%	
聯同工業技術研究院 之研發項目及 本公司的內部研發	4.6	2.7	1.2	1.2	1.1	-	10.8	10.8	6.2%	10.8	2.7	6.2%	
聘請新員工	1.0	2.4	2.7	4.5	6.2	6.2	23.0	23.0	13.2%	23.0	5.8	13.2%	
營運資金	-	12.0	1.0	1.0	1.0	1.0	16.0	16.0	9.1%	16.0	4.0	9.1%	
合計	16.4	77.2	18.5	20.3	21.9	20.4	174.7	174.7	100%	174.7	43.7	10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佔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楊名翔先生 (「楊先生」)	實益擁有人	27,975,000	2.79%
	於一致行動人士權益(附註)	<u>654,075,000</u>	<u>65.41%</u>
		<u>682,050,000</u>	<u>68.20%</u>
魏弘麗女士 (「魏女士」)	實益擁有人	19,125,000	1.91%
	於一致行動人士權益(附註)	<u>662,925,000</u>	<u>66.29%</u>
		<u>682,050,000</u>	<u>68.20%</u>
范強生先生 (「范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25,000	0.29%
	於一致行動人士權益(附註)	<u>679,125,000</u>	<u>67.91%</u>
		<u>682,050,000</u>	<u>68.20%</u>
林衍伯先生 (「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0.12%
	於一致行動人士權益(附註)	<u>680,850,000</u>	<u>68.08%</u>
		<u>682,050,000</u>	<u>68.20%</u>

附註：據楊先生、台儀投資事業有限公司、魏女士、范先生及林先生(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控股股東」)「一致行動人士」於2016年8月22日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已同意有關彼等持股的若干安排。該等股份的權益包括一致行動人士於一致行動人士協議項下的權益及於一致行動人士控制的受控法團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

於2020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佔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佳建發展有限公司 (「佳建」)(附註1)	實益權益	374,625,000	37.46%
Ever Wealth Holdings Limited (「Ever Wealth」)(附註2)	實益權益	81,150,000	8.11%
Planeta Investments Limited (「Planeta」)(附註3)	實益權益	63,750,000	6.38%
台儀投資事業有限公司 (「台儀」)(附註4)	實益權益 於一致行動人士 權益(附註5)	111,300,000 570,750,000	11.13% 57.07%
		682,050,000	68.20%
陳源基先生 (「陳先生」)(附註6)	受控制法團權益	682,050,000	68.20%
Double Solutions Limited (「Double Solutions」)(附註7)	實益權益	67,950,000	6.80%
陳淑嫦女士 (「陳女士」)(附註8)	受控制法團權益	67,950,000	6.80%

附註：

- (1) 佳建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41位個別股東及楊先生擁有其股權約27.6%的權益，魏女士擁有約10.2%權益，范先生擁有約10.7%的權益及林先生擁有約5.1%的權益。其他股東主要是靖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靖洋科技」，本公司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員工及前任員工(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獨立第三方」)，其各持有約由0.02%至7.3%不等的權益。
- (2) Ever Wealth為一間於塞舌爾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9位個別股東及楊先生擁有其股權約28.0%的權益，魏女士擁有約4.8%權益及林先生擁有約20.7%的權益。其他股東包括靖洋科技的員工(獨立第三方)，其各持有約由1.0%至15.0%不等的權益。
- (3) Planeta為一間於安圭拉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10位個別股東及楊先生擁有其股權約28.5%的權益，魏女士擁有約4.3%權益，范先生擁有約10.7%的權益及林先生擁有約17.8%的權益。其他股東主要是靖洋科技的員工(獨立第三方)，其各持有約由0.7%至26.7%不等的權益。
- (4) 台儀為一間於台灣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6位個別股東持有。台儀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訂約方。
- (5)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已同意有關彼等持股的若干安排。楊先生、台儀、魏女士、范先生及林先生為一組控股股東。該等股份的權益包括一致行動人士於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下的權益及於一致行動人士控制的受控法團的權益。
- (6) 陳先生擁有台儀約33.33%的股權，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Double Solutions為一間於塞舌爾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而其所有已發行股份由獨立第三方持有。
- (8) 陳女士擁有90.0% Double Solutions的已發行股份的權益，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任何時間內，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所規定者外，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任何時間內，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聯營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自2017年7月14日(「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董事、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為除本集團業務外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或與本集團業務有任何利益衝突的業務的董事或股東。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或董事有關聯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董事證券交易／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買賣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一直遵守買賣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有可能有本公司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設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文之嚴謹度不遜於買賣規定標準。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有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就董事所知，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條文，本集團並無重大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楊先生為行政總裁，由於彼於半導體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故亦擔任董事會主席。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助確保本集團以內一貫的領導，並使本集團整體策略計劃更有效力及效率。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此管理架構就本集團之營運而言屬有效，並已實施充分制衡。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17年6月20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鄭鎮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甘亮明先生及何百全先生，彼等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誠信、(b)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c)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實務。

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尚未經審核。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本集團採用會計原則及實務，以及其他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信納該等業績已遵照適合的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6月20日獲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採納及通過(「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靖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名翔

台灣，2020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名翔先生、魏弘麗女士、范強生先生及林衍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甘亮明先生、鄭鎮昇先生及何百全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enestech.com。